

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昌吉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规格科级，负责昌吉辖区五县、两市、两个园区（昌吉农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疆油田公司准东采油厂（沙南作业区、准东基地、火烧山作业区、探井作业区、吉祥作业区）、新疆油田公司彩南作业区、新疆油田公司石西作业区漠北转油站、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新疆采气一厂盆五作业区、新疆采气一厂呼图壁集注站、新疆采气一厂莫7莫11作业区、新疆油田公司华澳公司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场（厂）内机动车辆的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及安全阀校验、锅炉水处理设备检验、工业锅炉水（介）值的监测工作，负责全州各类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2023年度，实有人员57人，其中：在职人员39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8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9个处室，分别是：业务办公室、质量技术室、承压一室、承压二室、机电一室、机电二室、水化室、安全阀室、准东检验检测站。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422.7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401.4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1.33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422.7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401.34 万元，结余分配 0.0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1.33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227.51 万元，增长 10.36%，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增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昌吉州津贴补贴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2,401.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81.34 万元，占 99.1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0.08 万元，占 0.8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401.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3.89 万元，占 36.39%；项目支出 1,527.45 万元，占 63.6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81.34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381.3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381.34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381.34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212.51 万元，增长 9.8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增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昌吉州津贴补贴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373.04 万元，决算数 2,381.3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3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科研经费、昌吉州津贴补贴经费，导致预决算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81.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7%。与上年相比，增加 212.51 万元，增长 9.8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增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昌吉州津贴补贴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373.04 万元，决算数 2,381.3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3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科研经费、昌吉州津贴补贴经费，导致预决算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151.13 万元,占 90.3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3.71 万元,占 5.6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38.89 万元,占 1.63%。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7.61 万元,占 2.4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1.6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增加昌吉州津贴补贴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641.8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3.47 万元,下降 2.06%,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工资、津贴等经费较上年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1,507.6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7.34 万元,增长 1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增加专业设备购置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6.7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85 万元,增长 131.4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取暖费、交通费、绩效奖金等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2.3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29 万元，增长 7.8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4.5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4.5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36.3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94 万元，下降 9.7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医疗保险制度改革，退休人员不缴纳医疗费补助，相应支出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2.2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43 万元，下降 82.0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医疗保险制度改革，退休人员不缴纳医疗费补助，相应支出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2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7.14%，主要原因是：本退休人员医疗保险制度改革，退休人员不缴纳医疗费补助，相应支出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57.6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32 万元，下降 3.87%，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减少，住房公积

金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3.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90.07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83.81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5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5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7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差异车辆为一般业务用车 2 辆，车辆费用未使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付。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7.52 万元，决算数 7.5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7.52 万元，决算数 7.5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83.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96 万元，增长 15.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89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3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5,631.48 万元，房屋 9,809.38 平方米，价值 2,451.75 万元。车辆 7 辆，价值 160.86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2,422.74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401.34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全年预算数 1,58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27.45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截至 12 月 22 日，累计上缴财政业务收入 3,649.39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计划预算收入 1,049.39 万元；二是全州特种设备检验工作有序开展，累计检验全州各类特种设备 20,938 台、压力管道 1,193 公里、校验安全阀 17,819 只，到期设备检验率为 99.42%；累计出具各类检验检测报告 48,897 份，办

理车用气瓶转入转出落户 9,305 辆，发放车用气瓶使用登记证 27,388 个，考核各类特种设备作业人员 4,533 人次，复审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2,771 个，有效保障了全州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预算存在结余，由于聘用人员离职，形成结余资金，在有聘用人员辞职，按预算执行率，及时调整绩效指标值。对预算执行率缺少统筹管理；二是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存在局限，客观性有待加强，聘用人员减少时，未及时调整绩效指标值，针对项目支出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未按完成率及时调整绩效指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资金执行率，加强与业务科室沟通，强化项目执行率及时调整绩效指标值，加强项目目标培训学习。根据财政下达资金预算及时做好，项目指标执行计划制度，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确保执行率达到绩效目标值；二是业务人员与财务人员在年初设定指标时因相互多沟通，财务以资金为主，业务与实际专项工作为主，按实际项目实际实施，设定绩效指标值，按计划执行项目各指标，发生变化时及时调整绩效指标值。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中央安排	0.00	0.00	0.00	10	99.12%	9.91
	自治区安排	0.00	0.00	0.00	—	—	—
	地（州、市）安排	2373.04	2402.74	2381.34	—	—	—
	县（市、区）安排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20.00	20.00	—	—	—
	合计	2373.04	2422.74	2401.34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大力度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强化公平竞争政策的基础地位，全面加强质量管理，全面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特种设备安全底线，依法承担昌吉州五县、两市、三个园区及准东 6 个单位 10 个作业区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场（厂）内机动车辆的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及安全阀校验、锅炉水处理设备检验、工业锅炉水（介）值的检验监测工作任务。切实提高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质量，将全年检验检测计划细化到月、到企业，确保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及时高效完成。严格落实区、州、局、所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承诺和帮扶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政策，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落实保质保量完成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 33000 台。保障各项经费正常发放；保障我州特种设备正常运行。			2023 年我单位全年预算数为 2422.74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401.34 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 99.12%，2023 年我单位主要完成以下工作：1. 完成全州特种设备检验台数 41261 台；2. 问题整改落实率达到 100.00%；3. 全州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率 0%；4. 保障我州特种设备正常运转达到 100%；5. 服务企业满意度达到 9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检验台数	=33000 台	昌吉州特检所 2023 年重点工作计划	30	=41261 台	30
		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昌吉州特检所 2023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	=100%	20
		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0%	昌吉州特检所 2023 年重	15	=0%	15

		率		点工作计划			
		保障我州 特种设备 正常运转	=99%	昌吉州特检 所 2023 年重 点工作计划	15	=100%	1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满意度指 标	服务企业 满意度	>=95%	昌吉州特检 所 2023 年重 点工作计划	10	=95%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检测装备更新换代导向的智能化便携式电梯综合检测系统研发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20.00	20.00	2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1）发表期刊论文 1 篇（论文要求第一作者为甲方人员，署名第一单位为甲方）；（2）申请专利 6 项（其中发明专利不少于 2 项，专利所有权为甲方第一单位，第一发明人为甲方项目参与人员）；（3）研究工作总结、研究报告。（4）专项科研经费 20 万元购材料，付技术服务费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1）发表期刊论文 1 篇（论文要求第一作者为甲方人员，署名第一单位为甲方）；（2）申请专利 6 项（其中发明专利不少于 2 项，专利所有权为甲方第一单位，第一发明人为甲方项目参与人员）；（3）研究工作总结、研究报告。（4）专项科研经费 20 万元购材料，付技术服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表论文数（篇）	=2	=2	10	10.00	
			发表专著数量（本）	=1	=1	10	10.00	
			突破关键技术数量（项）	=1	=1	1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技术应用率（%）	>=95 百分比	=96 百分比	10	0.00	因项目起止时间 2023-01-01 至 2025-12-31，项目未全部完成，新技术应用率未达到 9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技术交易额（万元）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00	
			成本控制率（%）	≤100 百分比	≥100 百分比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稳定特检研究队伍数量（组）	≥1 组	≥1 组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百分比）	≥95 百分比	≥100 百分比	10	10.00	
总分						100	90 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60.00	1,560.00	1,507.45	10	96.63%	9.1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60.00	1,560.00	1,507.4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全年昌吉州五县、两市、三个园区及准东 6 个单位 10 个作业区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场（厂）内机动车辆的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及安全阀校验、锅炉水处理设备检验、工业锅炉水（介）值的检验检测工作任务。2、保质保量完成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 33000 台次。3、保障办公人员开展工作				2023 年该项目实际完成特种设备检验 41261 台，保障人员 66 人。特种设备检验及时率达到 100%；保障特种设备检验正常开展；仪器设备采购工作、压力管道、电梯、起重；保障我州特种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 100%；问题整改落实率达到 100%；服务企业满意度达到 95%；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检验台次	≥33000 台	=41261 台	15	15.00	
			保障办公人员人数	≥71 人	=66 人	15	12.38	昌吉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所建立健全了预算管理制度，各部门严格按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做好当年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绩效管

								理工作中，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经费中的产出成本中；“保障办公人员人数”预期指标值为71人，截至2023年年末，办公人员66人，由于2023年长聘人员5人辞职，导致未按预算指标完成，形成偏差率。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种设备检验成本支出	≤680 万元	=680 万元	10	10.00	
			保障检验检测办公经费支出	≤880 万元	=827.45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州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6.54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